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远海控以银行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2024-04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审议回购股份事项所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种类 |
|----|------------------------|---------------|---------|------|
| 1 |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 5,924,873,037 | 37.12% | A股 |
| 2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 3,189,812,804 | 19.99% | H股 |
| 3 |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804,700,000 | 5.04% | A股 |
| 4 |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 704,746,860 | 4.42% | A股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股份种类 |
|----|--|-------------|-------------|------|
| 5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519,579,538 | 3.26% | A股 |
| 6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73,927,475 | 2.34% | A股 |
| 7 |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 229,644,554 | 1.44% | A股 |
| 8 | 中国工商银行 - 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28,084,609 | 0.80% | A股 |
| 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19,852,222 | 0.75% | A股 |
| 1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79,221,195 | 0.50% | A股 |

注：

1、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因此，公司前十大股东亦为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2、“持股比例”，按公司截至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11 月 6 日）的总股本 15,960,680,120 股计算。“股份种类”中，A 股指人民币普通股，H 股指境外上市外资股。

3、截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704,746,860 股 A 股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924,873,037 股 A 股股份，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 Peak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 221,672,000 股 H 股股份，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58,328,000 股 H 股股份；

中远海运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7,009,619,897 股，约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总股本的 43.92%。其中，中远海运集团附属公司合计持有的公司 380,000,000 股 H 股股份，包含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持股总数中。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